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9

优先股代码：140006

优先股简称：牧原优 01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的回
复**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3月15日，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21】第29号），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认真核查，现就问询函相关事项回复如下：

问题 1：媒体反映，你公司固定资产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远高于同行业。请补充披露你公司近三年又一期的固定资产周转率，并结合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情况、生产经营模式等，说明你公司固定资产周转率是否存在异常。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近三年又一期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固定资产周转率的比对分析

近三年又一期，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固定资产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9.30/ 2020 年 1-9 月	2019.12.31/ 2019 年	2018.12.31/ 2018 年	2017.12.31/ 2017 年
温氏股份	44.94%	31.09%	31.89%	19.16%
新希望	28.63%	16.85%	12.67%	12.98%
正邦科技	35.40%	40.36%	41.77%	26.00%
天邦股份	47.48%	52.19%	45.50%	31.24%
牧原股份	103.31%	93.29%	101.17%	105.52%

牧原股份（扣除保育、育肥舍）	45.02%	38.64%	36.82%	65.72%
----------------	--------	--------	--------	--------

近三年又一期，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固定资产周转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9.30/ 2020年1-9月	2019.12.31/ 2019年	2018.12.31/ 2018年	2017.12.31/ 2017年
温氏股份	3.1	3.57	3.5	4.31
新希望	5.66	7.27	8.19	8.01
正邦科技	4.06	2.56	2.78	3.56
天邦股份	3.08	2.31	2.59	2.82
牧原股份	1.76	1.25	1.11	1.17
牧原股份（扣除保育、育肥舍）	3.99	3.18	1.88	2.21

根据上两个表可见，公司固定资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固定资产周转率显著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扣除保育、育肥舍后，公司固定资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不存在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情况，公司固定资产周转率不存在显著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情况。造成该情况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生猪养殖模式存在差异。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生猪养殖模式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生猪养殖模式分析
温氏股份	紧密型“公司+农户（或家庭农场）”模式。
新希望	自繁自养模式和“公司+农户”合作养殖模式均有。“公司+农户”合作养殖模式占比较大，一体化自养与合作放养比例约为 1:9。
正邦科技	自繁自养模式和“公司+农户”合作养殖模式均有。“公司+农户”合作养殖模式占比较大。
天邦股份	2019 年之前，天邦股份基本采取“公司+农户”的代养模式。因非洲猪瘟疫情的蔓延对猪场生物安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天邦股份由原来的代养模式向“家庭农场+租赁育肥场+自建育肥场”的组合模式转变。
牧原股份	“全自养、全链条、智能化”养殖模式。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生猪养殖模式来源于公开披露的信息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报告期内，公司的生猪养殖采用“全自养、全链条、智能化”养殖模式，而同行业上市公司多采用代养模式。代养模式因采用“公司+农户”的生产模式，相对具有“轻资产”的特点；而全自养模式需公司自主投资建设生猪养殖场。故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固定资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固定资产周转率较低。

除此之外，公司与各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存在差异，也是造成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固定资产收益率有所差异的原因。近三年又一期，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生猪养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温氏股份	54.52%	57.18%	58.99%	62.97%
新希望	19.99%	9.12%	4.67%	4.03%
正邦科技	69.64%	46.42%	34.49%	26.74%
天邦股份	82.05%	73.98%	62.01%	73.03%
牧原股份	98.11%	97.06%	99.05%	99.18%

根据上表可见，公司生猪养殖收入的比例远超过同行业上市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除生猪养殖业务外，温氏股份还包括肉鸡养殖等、新希望还包括饲料业务和禽业养殖等、正邦科技和天邦股份还包括饲料业务等。这些业务的资产周转效率普遍高于生猪养殖。

综上所述，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固定资产周转率和固定资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系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和生猪养殖模式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在明显差异。近三年又一期，公司固定资产周转率不存在异常情况。

二、公司固定资产与销售收入之间具有匹配关系

近三年又一期，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及销售收入的增长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固定资产（万元）	4,046,070.29	1,886,424.98	1,354,460.54	1,059,695.85
固定资产增长率	114.48%	39.28%	27.82%	63.03%
固定资产平均增长率	61.15%			
营业收入（万元）	3,916,455.36	2,022,133.25	1,338,815.77	1,004,241.59

营业收入增长率	93.68%	51.04%	33.32%	79.14%
营业收入平均增长率	64.30%			

由上可知，近三年又一期，固定资产的平均增长率与营业收入的平均增长率基本保持一致，二者之间具有匹配关系，公司固定资产周转率不存在异常。

三、会计师的核查程序及结论

（一）会计师的核查程序：

对固定资产执行下列核查程序：

- 1、对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循环内部控制进行测试；
- 2、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的发展目标和战略规划，分析三年又一期新增在建工程项目的必要性；
- 3、获取并核对三年又一期公司在建工程台账、预算、合同、发票、付款单据、竣工验收单；实地查看在建工程的建设状况；对在建工程的成本归集及结转固定资产情况进行核查，并履行了必要的分析性程序；
- 4、对近三年与在建工程相关的建筑供应商的交易额和往来款余额进行函证；
- 5、获取并复核公司对三年又一期末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判断的说明；
- 6、对三年又一期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固定资产周转率进行对比，分析公司固定资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

对营业收入执行下列核查程序：

- 1、对销售与收款循环的内部控制进行测试；
- 2、关注新增的客户，对部分自然人客户进行访谈；对近三年销售收入执行函证程序；
- 3、获取并核对销售明细账、销售合同、与其销售发票、销售票据（载有客户信息、过磅称重等信息）、收款单据等；

4、对销售收入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生猪产能与销售数量进行了分析性复核；检查牧原股份商品猪各月销售均价，并与销售当地生猪市场交易价格进行了比较分析；

5、检查银行交易流水、银行对账单及未达账项调节表，并与销售收入进行核对；

6、对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测试。

（二）会计师的核查结论：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近三年又一期固定资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是因为公司和其他上市公司相比，生猪养殖模式不同、主营业务构成不同所致，且固定资产与营业收入都保持了较高的增长速度，二者之间具有匹配关系，因此近三年又一期固定资产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远高于同行业是合理的，固定资产周转率不存在异常。

问题 2：媒体反映，你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与收益不成正比，少数股东 ROE 远低于母公司股东 ROE。请结合你公司近三年又一期财务数据，说明是否存在异常；结合你公司对主要子公司持股比例变化情况、主要子公司盈亏变化情况等，说明是否存在利用少数股东损益调节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的行为。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近三年又一期，公司加权平均母公司股东净资产收益率和加权平均少数股东净资产收益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20 年 1-9 月	2019.12.31/ 2019 年	2018.12.31/ 2018 年	2017.12.31/ 2017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383,358.39	2,310,773.52	1,228,926.50	1,273,660.95
少数股东权益	1,497,835.75	860,383.46	141,837.02	-

项目	2020.9.30/ 2020年1-9月	2019.12.31/ 2019年	2018.12.31/ 2018年	2017.12.31/ 2017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98,782.83	611,436.37	52,020.88	236,552.94
少数股东损益	209,378.85	22,209.44	787.02	-
加权平均母公司股东净资产收益率	25.75%	35.28%	2.84%	28.12%
加权平均少数股东净资产收益率	15.10%	12.20%	6.48%	

注：上表数据均为合并口径，其中 2017-2019 年数据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根据上表可见，近三年又一期，公司加权平均母公司股东净资产收益率与加权平均少数股东净资产收益率的变动趋势保持一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加权平均母公司股东净资产收益率高于加权平均少数股东净资产收益率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等战略投资者合资成立的子公司均是在 2019 年末开始成立的，项目投资规模较大，但该部分子公司生猪养殖场的建设与产能形成需要一定的时间，故导致少数股东权益较大但少数股东损益较低，加权平均少数股东净资产收益率低于加权平均母公司股东净资产收益率，公司不存在利用少数股东损益调节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的行为。具体说明如下：

一、少数股东权益情况分析

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的少数股东权益分别为 0 万元、141,837.02 万元、860,383.46 万元和 1,497,835.75 万元，增长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从 2018 年 12 月陆续引入安徽交控招商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等外部战略投资者共同合资成立子公司，进一步扩大生猪养殖规模。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存在少数股东权益的重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万元）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南阳市牧原贫困地区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80,000.00	29.96%
南阳市牧原招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61,050.00	35.91%

子公司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万元）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南阳市牧华畜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190,000.00	48.72%
山东省牧华畜牧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160,000.00	48.48%
滑县牧华畜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80,000.00	48.65%
淮北市牧华畜牧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70,000.00	48.57%
齐齐哈尔牧辰畜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5,000.00	30.00%
扶沟牧华畜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60,000.00	48.48%
宁陵牧华畜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40,000.00	48.28%
南阳市牧原麦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50,000.00	40.00%
南阳市牧原生猪供应保障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00,000.00	28.57%
南阳市牧晟生猪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50,000.00	48.54%
合计		1,356,050.00	

注：上表列示公司自成立开始，少数股东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公司与少数股东无关联关系。

二、少数股东损益情况分析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近三年又一期，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利用少数股东损益调节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的行为。

2020 年 1-9 月、2019 年、2018 年和 2017 年，公司少数股东损益分别为 209,378.85 万元、22,209.44 万元、787.02 万元和 0 万元，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存在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净利润 ^注	764,995.55	93,745.71	2,224.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9,378.85	22,209.44	787.02
------------	------------	-----------	--------

注：存在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净利润是少数股东投资当月及之后子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存在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成立时间主要在 2019 年末以后，该些子公司的生猪养殖项目大部分都属于建设初期或待建项目，实现收益均需要一定的时间。故与原有已建成已经投产的生猪养殖项目相比，存在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净利润较低，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相应也较低。因该些子公司的项目投资规模较大但因该些子公司的生猪养殖场的建设与产能形成需要一定的时间，故加权平均少数股东净资产收益率低于加权平均母公司股东净资产收益率是合理的。公司不存在利用少数股东损益调节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的行为。

三、会计师的核查程序及结论

（一）核查程序

- 1、获取并阅读合资公司投资协议，银行回单，投资子公司的营业执照及公司章程；
- 2、获取并阅读与实收资本变动有关的会议决议、合同、协议等其他支持性文件、公司章程及营业执照；
- 3、复核三年一期少数股东损益计算表；
- 4、检查合并财务报表并执行分析性程序。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少数股东损益按照规定计算，不存在利用少数股东损益调节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的行为。

问题 3：媒体反映，你公司与关联企业河南牧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大量关联交易。请补充披露近三年又一期关联方为你公司承建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的情况，说明大量工程项目均由关联方承建的商业逻辑及合理性。同时，请从关联方承建项目的占比情况、成本构成情况、毛利率情况等方面，说明以上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性。

回复:

一、近三年又一期关联方承建的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情况

近三年又一期，公司向河南牧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建筑”）接受工程劳务等。各年度，公司与牧原建筑的交易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公司与牧原建筑交易额 (亿元)	89.05	47.38	10.18	1.33
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	19.08%	19.25%	5.88%	1.01%

由上表可见，随着公司生产经营、发展建设规模的逐年提高，公司近三年又一期采购总额呈现上升趋势。同时，与牧原建筑之间发生的关联采购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较低，均低于 20%。

二、大量工程项目均由关联方承建的商业逻辑及合理性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在营业税税目下，建筑业适用税率为 3%，“营改增”后建筑业一般纳税人的增值税税率为 11%，小规模纳税人的税率为 3%。这一政策对建筑行业带来的直接影响是，建筑企业需要完整的增值税抵扣链条，当进项税额不能抵扣或抵扣不足，就直接增加了建筑企业税负。

公司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形成了一批长期从事猪舍建设业务的建筑商和施工队。与常见的工业与民用建筑相比，平层猪舍施工作业面大，机械化程度低，再加上猪舍新工艺、新设备不断迭代，特殊工艺多，承建公司猪舍建设的建筑商和施工队多为地方建筑企业，规模小、管理不完善，导致建筑企业税负大大增加，直接提高了建筑成本。

基于该政策背景及养殖场建设的特殊因素，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8 日设立牧原建筑，设立初衷是为了帮助建筑商规范管理，适应新的税

收政策变化，进行成本管理。

近几年，随着牧原股份建设规模的不断扩大，牧原建筑在实际运营中，还发挥了两个积极的作用：一是发挥集采优势，通过大规模集中采购大宗建筑材料和设备，降低建设成本；二是在公司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一批长期合作的优质工程建筑商，通过对长期合作优质建筑商的系统管理，牧原建筑能够有效整合优质建设施工资源，统一建设标准，对加快建设速度、确保工程质量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为近年来牧原股份的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从关联方承建项目的占比情况、毛利率情况

牧原建筑主要是服务于牧原股份生猪养殖场的建设需求，从牧原建筑近三年又一期的收入、毛利率情况可以看出，设立牧原建筑的主要目的是服务于上市公司的快速发展、建设需求，不以盈利为主要目的，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况。

近三年又一期，牧原建筑营业收入、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亿元)	78.79	51.14	13.32	2.73
关联方项目(亿元)	77.97	44.07	8.69	1.31
关联方项目占比	98.96%	86.18%	65.24%	47.99%
关联方项目毛利率	0.36%	0.66%	1.27%	1.53%

近三年又一期，牧原建筑为公司承建项目所产生的收入占牧原建筑营业收入比例逐年升高，主要原因系在行业供需结构不平衡与行业集中度提升的大趋势下，在中共中央、国务院要求“坚持补栏增养和疫病防控相结合，推动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的政策背景下，公司近年来逐年加大对生猪产能扩张的投入。因公司向牧原建筑集中采购能够更有效整合整个工程等资源、标准，确保及时与质量，满足公司生产和经营的需要，尤其是2018年8月非洲猪瘟疫情爆发后对公司生猪疫情防控要求愈发严格的背景下，公司加大了与牧原建筑的合作。故牧原建筑为公司承建项目所产生的收入占牧原建筑营业收入比例也相应逐年升高。

牧原建筑承建项目的成本构成情况如下（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	-----------	--------	--------	--------

直接材料	45.59	26.28	6.21	0.87
直接人工	32.06	17.49	2.35	0.42
间接费用	0.04	0.01	0.02	0.00
合计	77.69	43.78	8.58	1.29

四、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公司近三年又一期，牧原建筑及非关联建筑公司承建项目情况(单位：亿元)：

项 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牧原建筑承建金额	89.05	36.42%	47.38	48.08%	10.18	17.07%	1.33	2.16%
非关联建筑公司承建金额	155.47	63.58%	51.17	51.92%	49.45	82.93%	60.34	97.84%
工程总发生额	244.52	100.00%	98.55	100.00%	59.63	100.00%	61.67	100.00%

公司近三年又一期的猪舍单方造价情况（单位：元/平方米）：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保育舍	1,263.44	1,272.66	1,066.37	1,098.18
育肥舍	1,119.62	1,114.04	913.50	810.82
后备舍	1,308.36	1,396.23	985.37	962.28
怀孕舍	1,229.72	1,191.40	969.24	1,049.00
哺乳舍	1,297.26	1,353.66	1,243.51	1,068.29

根据上表，近三年又一期，各猪舍的单方造价的算数平均数分别如下：保育舍为 1,175.16 元，育肥舍为 989.50 元，后备舍为 1,163.06 元，怀孕舍为 1,109.84 元，哺乳舍为 1,240.68 元。

公司猪舍单方造价 2019 年、2020 年较 2017 年、2018 年有显著上升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 8 月发生非洲猪瘟以来，公司主动提升生物安全等级，对猪舍进行升级改造，通过高效过滤、独立通风、集中供料等措施，营造生产安全屏障；通过研发智能饲喂、智能环控、养猪机器人等智能装备，为猪群提供高洁净生长环境，实现安全生产。公司不断探索猪舍设计的新升级，以提高猪舍建设质量，

增加猪舍使用寿命，打造健康的猪舍环境，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近三年又一期，牧原建筑承建的猪舍单方造价与非关联方建筑公司承建的猪舍单方造价不存在显著差异，公司与牧原建筑的关联交易价格是公允性的，具体说明如下：

牧原建筑承建的猪舍单方造价情况如下（单位：元/平方米）：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保育舍	1,261.29	1,265.04	1,053.12	1,093.24
育肥舍	1,117.71	1,107.37	902.16	790.19
后备舍	1,306.13	1,387.87	973.14	945.78
怀孕舍	1,227.62	1,184.26	957.20	1,029.24
哺乳舍	1,295.05	1,345.55	1,228.07	1,047.80

根据上表，近三年又一期，牧原建筑承建的各猪舍的单方造价的算数平均数分别如下：保育舍为 1,168.17 元，育肥舍为 979.36 元，后备舍为 1,153.23 元，怀孕舍为 1,099.58 元，哺乳舍为 1,229.12 元。

非关联方建筑公司承建的猪舍单方造价情况（单位：元/平方米）：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保育舍	1,265.57	1,280.10	1,078.11	1,098.28
育肥舍	1,121.50	1,120.56	923.56	811.24
后备舍	1,310.56	1,404.40	996.23	962.62
怀孕舍	1,231.79	1,198.37	979.92	1,049.40
哺乳舍	1,299.44	1,361.58	1,257.20	1,068.71

根据上表，近三年又一期，非关联方建筑公司承建的各猪舍的单方造价的算数平均数分别如下：保育舍为 1,180.52 元，育肥舍为 994.22 元，后备舍为 1,168.45 元，怀孕舍为 1,114.87 元，哺乳舍为 1,246.73 元。

经比对，牧原建筑承建的猪舍单方造价与非关联方建筑公司承建的猪舍单方造价差异率较小，牧原建筑承建猪舍的关联交易价格是公允性的。

问题 4：请补充披露你公司近三年又一期的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方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并说明计提折旧方法是否具有一贯性。

回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第四章后续计量的规定，公司近三年又一期的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方法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且具有一贯性，其中两次会计估计变更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一、近三年又一期的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方法

1、自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2、融资租入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方法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二、近三年又一期两次会计估计变更

1、为了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17年6月22日我公司公布了《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公告》（公告编码：2017-102），在遵循会计核算谨慎性原则的基础上，自2017年7月1日起开始拟调整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机器设备、办公设备、仪器仪表量具的折旧年限，折旧方法和残值率不变，仍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残值率仍为5%。具体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机器设备	10	3-10	5	5	9.50	9.50—31.67
办公设备	5	3-5	5	5	19.00	19.00—31.67
仪器仪表量具	5	3-10	5	5	19.00	9.50—31.67

根据变更后的折旧年限，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会对 2017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影响为：增加折旧 262.13 万元，减少净利润 262.13 万元。因该会计估计变更减少的净利润占 2017 年全年净利润的比例仅为 0.11%，对当年度的净利润影响非常低。

2、2019 年公司开始向下游屠宰行业发展，于 2019 年 3 月 6 日成立第一家屠宰公司即全资子公司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曾用名：河南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牧原肉食”），该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投产运营，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中需要新增屠宰加工涉及的机器设备及房屋相关折旧政策。为节约养殖用地，提高土地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0 年开始新增楼房猪舍类型，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成立第一家楼房猪舍养殖公司即全资子公司内乡县牧原现代农业综合体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0 年 9 月投产运营，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中需要新增楼房猪舍折旧政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四章后续计量第十九条规定及公司屠宰加工相关设备和楼房猪舍的规划使用情况，为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遵循会计核算谨慎性原则的基础上，新增相关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因此 2020 年 7 月 18 日我公司公布了《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的公告》（公告编码：2020-108），新增屠宰加工涉及的机器设备及房屋、楼房猪舍三项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具体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楼房猪舍）	年限平均法	10-20	5%	9.50%-4.75%
房屋及建筑物（屠宰加工相关）	年限平均法	10-20	5%	9.50%-4.75%
机器设备（屠宰加工相关）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平铺猪舍漏粪板下采用砖混结构，漏粪板上采用钢结构，耐久性不如混凝土结构，防腐处理采用常规做法，设计寿命 30 年，出于谨慎考虑，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采用 12.5 年计提折旧；而本次新增的楼房猪舍是混凝土框架结构，主

体采用防腐（环氧涂层）钢筋，混凝土中添加抗渗剂，抗渗等级达到 P6 等级，楼板采用防水处理，单元内喷涂固化剂等处理措施，设计寿命为 50 年，其使用寿命要长于平辅猪舍，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采用 20 年计提折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对上述两次会计估计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各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问题 5：请结合你公司近三年又一期的毛利率变化情况，说明是否与同行业存在明显异常。若存在，请说明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近三年又一期，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生猪业务毛利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温氏股份	未披露	38.39%	28.84%	12.32%	24.80%
新希望	未披露	42.60%	38.53%	16.23%	23.05%
正邦科技	未披露	35.72%	20.65%	7.93%	14.41%
天邦股份	未披露	54.06%	11.89%	6.57%	8.73%
牧原股份	65.91%	63.27%	37.05%	9.83%	30.03%

注：因同行业可比公司均未披露第三季度的生猪业务毛利率，故此处列示的为 2020 年 1-6 月的生猪业务毛利率数据作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的比对。

近三年又一期，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均呈现大幅上升的趋势，公司生猪毛利率的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一致的。

最近一年又一期，公司生猪养殖业务毛利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造成该情况的主要原因系公司生猪单位成本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生猪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头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	--------------	---------	---------	---------

温氏股份	2,949.78	1,606.91	1,327.74	1,384.19
新希望	1,878.47	1,296.35	1,057.87	983.58
正邦科技	2,526.65	1,561.49	1,267.46	1,378.72
天邦股份	1,461.86	1,605.15	1,206.71	1,200.93
牧原股份	1,123.92	1,204.99	1,085.96	962.91
其中：商品猪（以公斤计算）	13.26	12.38	10.53	10.44

根据上表可见，包括公司在内的同行业各可比公司之间的单位成本差异均较大。造成该情况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及各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种猪与仔猪来源、生猪产品结构和生猪养殖方式等存在差异。即：

公司名称	种猪、仔猪来源	生猪产品结构	主要养殖模式
温氏股份	存在一定比例的对外采购种猪、仔猪	育肥猪（商品猪）为主	“公司+农户”的代养模式
新希望	较大比例对外采购仔猪出栏	育肥猪（商品猪）为主，2020年1-6月种猪、仔猪销售量比例仅为6.83%	“公司+农户”的代养模式为主
正邦科技	较大比例对外采购仔猪出栏	育肥猪（商品猪）为主，2020年1-9月，种猪、仔猪销售比例仅为23.77%	“公司+农户”的代养模式为主
天邦股份	存在一定比例的对外采购仔猪	育肥猪（商品猪）、种猪、仔猪销售为主，2020年1-6月种猪、仔猪销售量比例达62.40%	“公司+农户”的代养模式为主
牧原股份	自繁自育，不对外采购种猪、仔猪	育肥猪（商品猪）为主，但2020年1-9月种猪、仔猪销售量比例为43.86%	“全自养、全链条、智能化”养殖模式

一、公司种猪、仔猪来源均为自产而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存在对外采购

1、公司的种猪、仔猪来源均为自产而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存在对外采购，且因最近一年及一期我国生猪价格大幅上涨，公司向同行业可比公司供应的种猪、仔猪价格大幅上涨

2019年及2020年1-9月，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对外采购种猪、仔猪的情况，尤其是对外采购仔猪普遍，而公司不存在对外采购种猪、仔猪的情况。

因2019年及2020年1-9月我国生猪市场价格持续、大幅上涨，同行业可比公司对外采购的种猪、仔猪育肥出栏的商品猪与自繁自育的仔猪育肥出栏的商品

猪的单位成本差额被显著拉大。以 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同行业可比公司向公司采购的种猪、仔猪情况为例：

产品类型	公司名称	2020 年 1-9 月比 2019 年 1-9 月				2019 年比 2018 年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数量 (万头)	销售均价 (元/头)	数量 (万头)	销售均价 (元/头)	数量 (万头)	销售均价 (元/头)	数量 (万头)	销售均价 (元/头)
种猪	天邦股份	3.99	6,229.21	-	-	-	-	-	-
	正邦科技	22.97	5,565.07	-	-	-	-	-	-
	新希望	5.03	6,343.91	-	-	1.20	6,409.33	-	-
	温氏股份	14.93	5,988.44	-	-	-	-	-	-
	合计	46.92	5,839.73	-	-	1.20	6,409.33	-	-
仔猪	天邦股份	28.62	2,039.11	3.00	1,129.49	3.72	1,272.69	0.05	351.87
	正邦科技	72.50	2,027.98	3.87	780.35	3.26	795.19	2.84	369.54
	新希望	85.38	1,975.92	32.61	1,052.13	42.15	1,233.2	3.97	401.59
	温氏股份	39.68	1,889.77	-	-	-	-	-	-
	合计	226.19	1,985.49	39.48	1,031.34	49.13	1,201.44	6.86	387.94

根据上表可见，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同行业可比公司向公司采购的仔猪价格均较上年同期显著拉大。2019 年，公司对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仔猪销售均价为 1,201.44 元/头，较 2018 年的 387.94 元/头大幅增长 209.70%；2020 年 1-9 月，公司对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仔猪销售均价为 1,985.49 元/头，较 2019 年 1-9 月的 1,031.34 元/头大幅增长 92.52%。

2、因对外采购种猪、仔猪，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外采购仔猪育肥出栏与自繁自育仔猪育肥出栏的商品猪单位成本差异被显著拉大

在同行业可比公司中，新希望和正邦科技对外采购仔猪育肥出栏比例较大。根据《新希望：2020 年 12 月 2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新希望预计 2020 年出栏生猪 800 多万头，自有仔猪育肥出栏仅约为 400 万头以上”，即新希望对外采购仔猪育肥出栏约占 50%；根据《正邦科技：2020 年 10 月 2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正邦科技外购仔猪育肥出栏占比为 54%”。

受 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对外采购仔猪价格大幅上涨的影响，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同行业可比公司对外采购仔猪育肥出栏与自繁自育仔猪育肥出栏的商品猪单位成本差异被显著拉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新希望	自有仔猪：13 元-14 元/公斤 外购仔猪：20 元-25 元	自产仔猪：13 元/公斤 外购仔猪：17.3 元/公斤	自产仔猪：12 元/公斤 外购仔猪：13 元/公斤 以上	自产仔猪：11-12 元/公斤 外购仔猪：未披露
正邦科技	自有仔猪：15.3 元/公斤 外购仔猪：23 元/公斤	自有仔猪：12 元/公斤 外购仔猪：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注：1、新希望的数据来源于：2020 年 5 月 19 日、2020 年 4 月 3 日、2018 年 1 月 30 日和 2017 年 11 月 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0 年 12 月 18 日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2、正邦科技的数据来源于：2019 年 9 月 30 日、2020 年 4 月 1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根据正邦科技 2019 年 10 月 17 披露的《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其论述到 2019 年上半年外购仔猪的单位成本大幅高于自行养殖。

以新希望的自产仔猪与外购仔猪育肥成商品猪的单位成本为例，新希望 2018 年对外采购的仔猪育肥出栏与自繁自育的仔猪育肥出栏的单位成本差仅约为 1 元/公斤，到了 2019 年，单位成本差拉大到了 4.3 元/公斤，而到了 2020 年，单位成本差已拉大到了 10 元/公斤。

综上所述，因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对外采购种猪、仔猪而公司不存在对外采购仔猪的情况，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生猪业务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二、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生猪产品结构存在一定的差异

一般而言，在生猪产品中，种猪、仔猪的毛利率明显高于商品猪的毛利率。以公司为例，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种猪、仔猪和商品猪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商品猪	58.73%	33.97%
种猪	80.97%	77.57%
仔猪	81.61%	63.00%
生猪	65.91%	37.05%

由上表可知，2019 年，公司种猪和仔猪的毛利率分别为 77.57%和 63.00%，分别高于商品猪 33.97%的毛利率 43.60 个百分点和 29.03 个百分点；2020 年 1-9 月，公司种猪和仔猪的毛利率分别为 80.97%和 81.61%，分别高于商品猪 58.73%的毛利率 22.24 个百分点和 22.88 个百分点。

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生猪销售的产品结构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2020 年 1-9 月比 2019 年 1-9 月				2019 年比 2018 年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数量（万头）	占比	数量（万头）	占比	数量（万头）	占比	数量（万头）	占比
商品猪	666.90	56.13%	680.25	85.77%	867.91	84.65%	1,010.91	91.81%
种猪	53.40	4.49%	0.70	0.09%	2.71	0.26%	3.85	0.35%
仔猪	467.80	39.37%	112.20	14.15%	154.71	15.09%	86.35	7.84%
合计	1,188.10	100.00%	793.15	100.00%	1,025.33	100.00%	1,101.11	100.00%

根据上表可见，公司的种猪、仔猪销售量比例较大。除天邦股份外，同行业可比公司种猪、仔猪的销售比例均较低，且同行业可比公司还需要向包括公司在内的企业对外采购种猪、仔猪。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种猪、仔猪销售比例大致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天邦股份	种猪销售比例：12.40%；仔猪销售比例：50.00%	未披露
新希望	种猪+仔猪销售比例：6.83%	种猪+仔猪销售比例：10.84%
正邦科技	种猪+仔猪销售比例：23.77%	未披露
温氏股份	未披露有销售种猪、仔猪	

注：1、天邦股份的数据来源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上表披露的是其 2020 年上半年的数据；

2、新希望的数据来源于：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与 2019 年年度报告，上表披露的是其 2020 年上半年与 2019 年度的数据；

3、正邦科技的数据来源于：2020 年 1-9 月的各月生猪销售情况简报，上表披露的是其 2020 年 1-9 月的数据；

4、温氏股份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等未披露有销售种猪、仔猪。

根据上表可见，相比公司，除天邦股份的种猪、仔猪销售比例较大且高于公司外，新希望、正邦科技和温氏股份的种猪、仔猪销售比例均低于公司。

因仔猪的单位成本远低于育肥后的商品猪的单位成本、种猪与仔猪的毛利率高于育肥后的商品猪的毛利率，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公司较大且上升的种猪、仔猪销售比例拉低了公司的生猪业务的单位成本，导致在 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我国生猪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的背景下，公司生猪业务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三、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生猪养殖模式存在差异

公司及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生猪养殖模式存在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生猪养殖模式分析
温氏股份	紧密型“公司+农户（或家庭农场）”模式。
新希望	自繁自养模式和“公司+农户”合作养殖模式均有。“公司+农户”合作养殖模式占比较大，一体化自养与合作放养比例约为 1:9。
正邦科技	自繁自养模式和“公司+农户”合作养殖模式均有。“公司+农户”合作养殖模式占比较大。
天邦股份	2019 年之前，天邦股份基本采取“公司+农户”的代养模式。因非洲猪瘟疫情的蔓延对猪场生物安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天邦股份由原来的代养模式向“家庭农场+租赁育肥场+自建育肥场”的组合模式转变。
牧原股份	“全自养、全链条、智能化”养殖模式。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生猪养殖模式来源于公开披露的信息；

根据上表可见，近三年又一期，公司的生猪养殖采用“全自养、全链条、智能化”养殖模式，而同行业上市公司多采用形式各异的代养模式。

与代养模式相比，全自养模式对成本的节约优势体现在：

一是在该模式下，公司无需向农户（或家庭农场）等支付委托养殖费用，从而降低了单位产品的生产成本。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头均委托养殖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头

公司名称	2020 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温氏股份	250	244.05	220.85	256.46
新希望	180	160-170	未披露	未披露
正邦科技	250-300	未披露	200	未披露
天邦股份	500	200	未披露	未披露

公司	-	-	-	-
----	---	---	---	---

注：1、温氏股份最近三年的头均委托养殖费用来源于年度报告披露的委托养殖费用与当年出栏量的比值。2020 年头均委托养殖费用来源于《温氏股份：2020 年 4 月 2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其头均委托养殖费用 250 元/头是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数据；

2、新希望的 2020 年头均委托养殖费用来源于《新希望：2020 年 05 月 1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其头均委托养殖费用 180 元/头是截至 2020 年 5 月 19 日的数据；

3、正邦科技的头均委托养殖费用来源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投资者问答与《正邦科技：2018 年 1 月 2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根据其披露，头均委托养殖费用 250-300 元/头为其 2020 年 3 月 12 日的数据、头均委托养殖费用 200 元/头为其 2018 年 1 月 24 日的数据；

4、天邦股份的头均委托养殖费用来源于《天邦股份：调研活动信息 20200521》、《天邦股份：2019 年 4 月 24 日投资者调研接待记录表》，根据其披露，头均委托养殖费用 500 元为其 2020 年一季度的数据、头均委托养殖费用 200 元为其 2019 年 4 月 24 日的数据。

二是在该模式下，公司能够将饲料加工、生猪育种、种猪扩繁、商品猪饲养等生产环节置于可控状态，并通过各项规划设计、生产管理制度，在各生产环节实现了规范化、标准化作业。在此基础上，公司在饲养环节可以大量采用先进、高效率的自动化设备，实现“精准饲养”、提高了人均生产效率、实现了规模化经营，从而能够降低单位产品的生产成本。

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生猪养殖模式的差异，也会导致各公司的生猪业务毛利率有所差异。

四、公司与各同行业可比公司自有仔猪育肥出栏的单位成本不存在显著差异

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披露的信息，近三年又一期，公司及各同行业可比公司自有仔猪育肥出栏的单位成本比对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新希望	自有仔猪：13 元-14 元/公斤	自产仔猪：13 元/公斤	自产仔猪：12 元/公斤	自产仔猪：11-12 元/公斤
正邦科技	自有仔猪：15.3 元/公斤	自有仔猪：12 元/公斤	未披露	未披露
天邦股份	未披露	未披露	自产仔猪：12 元/公斤	未披露

公司	13.26 元/公斤	12.38 元/公斤	10.53 元/公斤	10.44 元/公斤
----	------------	------------	------------	------------

注：1、新希望的数据来源于：2020 年 5 月 19 日、2020 年 4 月 3 日、2018 年 1 月 30 日、2017 年 11 月 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正邦科技的数据来源于：2019 年 9 月 30 日、2020 年 4 月 1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3、天邦股份的数据来源于《天邦股份：调研活动信息 20200521》。

根据上表可见，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自有仔猪育肥出栏后的商品猪单位成本不存在较大差异。

综上所述，公司生猪养殖毛利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是合理的。公司生猪养殖毛利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主要原因系与种猪与仔猪来源、生猪产品结构和生猪养殖方式等存在差异。

问题 6：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224.96 亿元，较 2019 年底增加 105.76%；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债券合计 275.58 亿元，较 2019 年底增加 225.4%。同时，2020 年前三季度你公司发生利息费用 1.68 亿元，利息收入 1,384.86 万元。请以列表方式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类型、利率水平，是否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关联人的共管账户。同时，请说明你公司利息收入远低于利息费用的原因。

问题 6-1：请以列表方式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类型、利率水平，是否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关联人的共管账户。

回复：

2020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249,646.19 万元，主要存放在境内，存放在境外的款项余额为 0.44 万元，系子公司牧原国际有限公司（香港）在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开立的一般账户活期存款余额。

2020年9月末，公司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均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其他货币资金中的银行借款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受限资金，受限资金金额为60,012.42万元，其他货币资金中的其他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

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关联人的共管账户的情况。

2020年9月末，公司货币资金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是否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
①库存现金	0.11	否
②银行存款	2,189,383.72	否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44	
③其他货币资金	60,262.36	
其中：银行借款保证金	3,203.03	是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6,809.39	是
其他	249.94	否
合计	2,249,646.19	

2020年9月末，公司银行存款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	2020.09.30
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337,043.84
2	河南省农村信用社	306,924.31
3	中国农业银行	251,529.98
4	中国银行	237,451.39
5	招商银行	148,702.72
6	中国建设银行	125,008.84
7	中信银行	103,835.66
8	交通银行	87,410.42
9	中国工商银行	78,041.26
10	中国光大银行	68,492.69
11	郑州银行	32,553.38
12	浙商银行	30,755.68

序号	银行	2020.09.30
13	晋商银行	30,276.88
14	平顶山银行	29,856.94
15	焦作中旅银行	25,824.16
16	富邦华一银行	20,276.72
17	黑龙江省农村信用社	19,267.61
18	国家开发银行	17,815.68
19	广东发展银行	17,734.44
20	渤海银行	15,233.40
2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14,762.13
22	安徽省农村信用社	14,682.31
23	中原银行	13,654.25
24	盛京银行	13,429.26
25	汇丰银行	11,328.27
26	九江银行	10,297.31
27	汉口银行	9,066.65
28	华夏银行	8,754.58
29	江苏银行	8,663.90
30	枣庄银行	8,064.48
31	兴业银行	6,663.73
32	德州银行	6,025.34
33	江苏省农村信用社	5,139.50
34	西安银行	5,105.60
35	宁夏银行	4,946.54
36	徽商银行	4,322.05
37	富滇银行	4,220.47
38	南京银行	4,108.77
39	桂林银行	4,101.72
40	中国民生银行	4,067.97
41	北京银行	4,013.80
42	广西省农村信用社	3,534.47
43	华美银行	3,006.15

序号	银行	2020.09.30
44	北京中关村银行	2,954.44
45	河北省农村信用社	2,165.09
46	吉林省农村信用社	2,045.51
47	邯郸银行	2,039.27
48	锦州银行	2,012.64
49	四川省农村信用社	2,007.58
50	湖北银行	2,001.04
51	重庆银行	1,518.33
52	天津银行	1,193.80
53	甘肃银行	1,150.29
54	恒丰银行	1,137.27
55	莱商银行	1,109.63
56	村镇银行	1,091.28
57	晋中银行	1,076.88
58	苏州银行	1,042.50
59	吉林银行	1,019.02
60	兰州银行	1,000.72
61	山东省农村信用社	885.97
62	包商银行	745.97
63	中国进出口银行	662.30
6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599.28
65	柳州银行	583.45
66	湖北省农村信用社	534.13
67	沧州银行	483.34
68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	463.35
69	营口银行	398.33
70	广西北部湾银行	202.64
71	厦门国际	202.27
72	鞍山银行	128.65
73	河北银行	116.57
74	齐鲁银行	108.34

序号	银行	2020.09.30
75	湖南省农村信用社	100.10
76	平安银行	608.49
合计		2,189,383.72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	2020.09.30
1	焦作中旅银行	10,793.59
2	招商银行	10,000.00
3	浙商银行	7,306.89
4	平顶山银行	6,801.25
5	南洋商业银行	5,485.00
6	广东发展银行	5,085.68
7	中国进出口银行	3,000.00
8	富邦华一银行	2,500.04
9	中原银行	2,442.64
10	兴业银行	2,004.27
11	郑州银行	1,893.15
12	汉口银行	1,300.00
13	西安银行	500.00
14	渤海银行	431.00
15	交通银行	170.00
16	中信建投	169.43
17	中国农业银行	103.03
18	河南省农村信用社	100.00
19	其他	176.39
合计		60,262.36

问题 6-2：请结合你公司货币资金及有息负债、利息费用及收入的利率水平等具体情况，量化说明你公司利息收入远低于利息费用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 2020 年 9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为 224.96 亿元，金额较高，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公司 2020 年 1-9 月经营业绩大幅增长导致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应较大；二是因 2020 年 1-9 月生产规模与建设规模的扩大导致的月均资金缺口较大以及满足四季度集中采购和工程款支付的需求，公司 2020 年 1-9 月银行借款规模等大幅增长导致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应较大。

由于贷款利率远高于银行存款利率，且公司有正常的固定资产以及经营类支出，货币资金余额小于有息负债余额，故公司利息收入远低于利息费用具有合理性。详见下表：

日期	货币资金		有息负债	
	金额（亿元）	存款利率（%）	金额（亿元）	贷款利率（%）
2018/12/31	27.78	0.3-1.95	117.53	2.75-7.185
2019/3/31	24.61	0.3-1.95	127.02	2.75-7.185
2019/6/30	20.91	0.3-1.95	119.12	2.75-7.04
2019/9/30	38.79	0.3-1.95	90.42	2.75-7.04
2019/12/31	109.33	0.3-1.95	92.72	2.75-7.04
2020/3/31	204.10	0.3-3.85	179.43	2.4-7
2020/6/30	237.84	0.3-3.85	253.59	2.4-7
2020/9/30	224.96	0.3-3.85	307.59	2.4-7
平均余额	111.04		160.93	

注：①平均余额=每季度平均余额之和/4；②平均余额对应利率=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平均余额

问题 6-3：公司 2020 年 9 月末在持有大额货币资金的情况下，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0 年 9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合称：银行借款）合计为 2,357,903.45 万元，较 2019 年末大幅增加 1,820,622.46 万元，增长率为 338.86%，同期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为 2,249,646.19 万元。

一、公司 2020 年 9 月末有息负债规模与收入规模、资产规模、经营和建设资金支出规模是匹配的

一般而言，有息负债的规模（含银行借款、债券、融资租赁等）与收入规模、资产规模、经营和建设资金支出规模等直接相关。

最近三年又一期，公司资产总额、营业收入、经营和建设资金支出规模、有息负债余额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20.09.30		2019 年度/ 2019.12.31		2018 年度/ 2018.12.31		2017 年度/ 2017.12.31	
	金额	有息负债占比	金额	有息负债占比	金额	有息负债占比	金额	有息负债占比
资产总额	1,037.99	29.63%	528.87	17.53%	298.42	39.38%	240.45	37.47%
营业收入	391.65	78.54%	202.21	45.85%	133.88	87.79%	100.42	89.72%
经营和建设资金支出规模	484.81	63.45%	203.57	45.55%	152.56	77.04%	136.20	66.15%
有息负债规模	307.59	100.00%	92.72	100.00%	117.53	100.00%	90.10	100.00%

注： 1、考虑到报告期各期，公司除有银行借款外，还存在发行债券等间接融资方式。

为准确说明问题，上表中使用了有息负债规模而非银行借款规模进行分析；

2、经营和建设资金支出规模=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根据上表可见，公司有息负债的规模的变化是与公司收入规模、资产规模、经营和建设资金支出规模的逐年扩大趋势是一致的。

最近三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占资产总额、营业收入、经营和建设资金支出规模比例的平均值分别为 31.46%、74.45% 和 62.91%。2020 年 9 月末，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占资产总额、营业收入、经营和建设资金支出规模比例与最近三年末的平均值不存在较大差异。

2020 年 9 月末，公司有息负债余额的增长速度高于营业收入、经营和建设资金支出规模的增长速度，主要原因系上表中的营业收入、经营和建设资金支出规模仅为 2020 年前三季度的数据。假设四季度的营业收入、经营和建设资金支出规模与 2020 年前三季度的平均值一致，则公司 2020 年全年的营业收入、经营和建设资金支出规模分别为 522.20 亿元和 646.41 亿元，是 2019 年全年营业收入

入、经营和建设资金支出规模的 2.58 倍和 3.18 倍，与有息负债余额的增长速度保持一致。

二、公司 2020 年 9 月末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生猪养殖采用“全自养、全链条、智能化”养殖模式，生猪养殖场区的建设需投入大量的资金

在行业供需结构不平衡与行业集中度提升的大趋势下，在中共中央、国务院要求“坚持补栏增养和疫病防控相结合，推动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的政策背景下，公司 2020 年加大对生猪产能扩张的投入，因公司生猪养殖采用“全自养、全链条、智能化”养殖模式，公司生猪养殖场区的建设均需投入大量的资金，而非“公司+农户（家庭农场）”代养模式下的轻资产模式，故仅依赖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入无法满足生猪产能扩张的资金需求，公司在最近一期增大了银行借款的规模。

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与投资活动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与投资活动资金流出（万元）	5,589,134.86	2,654,380.86
经营活动与投资活动资金流入（万元）	4,401,814.06	2,373,375.98
月均经营活动与投资活动资金流出（万元）	621,014.98	221,198.41
月均经营活动与投资活动资金流入（万元）	489,090.45	197,781.33
月均资金缺口（万元）	131,924.53	23,417.08

注：1、经营活动与投资活动资金流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经营活动与投资活动资金流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2、月均资金缺口=月均经营活动与投资活动资金流出—月均经营活动与投资活动资金流入。

根据上表可见，随着 2020 年 1-9 月公司加大对生猪产能扩张建设的投资和生猪养殖规模的扩大，公司 2020 年 1-9 月的月均经营活动与投资活动资金流出较 2019 年大幅增加 180.75%，虽然因 2020 年 1-9 月我国生猪价格持续上升且处于高位及生猪出栏量的持续扩大，公司月均经营活动与投资活动资金流入也较

2019 年大幅增加 147.29%，但是依然无法覆盖月均经营活动与投资活动资金流出额。2020 年 1-9 月，公司月均资金缺口达 131,924.53 万元，即 2020 年前三季度公司的资金缺口合计为 1,187,320.77 万元。

2、满足四季度集中采购和工程款支付的需求

四季度，是公司原料（玉米）集中采购季节和工程款集中支付时段，公司在 9 月末前通过增加银行借款的规模适当增加现金储备量，以应对四季度集中玉米采购和工程款支付。

受四季度集中玉米采购和工程款支付的影响，公司 2020 年 10-12 月的月均采购支出及工程支出约为 79.58 亿元，大幅高于 2020 年 1-9 月的月均采购支出及工程支出 538,675.94 万元（即 2020 年 1-9 月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合计值的月平均数），月均差额约为 257,124.06 万元，即因 2020 年四季度集中采购款及工程款的支付，公司需提前多储备约 771,372.18 万元的资金。

前述的该些资金缺口主要依靠银行借款等间接融资方式补足。故 2020 年 1-9 月，公司银行借款余额大幅增加。

三、公司最近三年又一期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匹配性分析

最近三年又一期，公司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末	2017 年末与 2018 年末均值
货币资金余额	145.94	224.96	109.33	34.88
有息负债余额	332.07	307.59	92.72	103.82
比例	43.95%	73.14%	117.91%	33.60 %

根据上表可见，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货币资金占有息负债比例高于 2017 年末与 2018 年末均值水平。

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为 109.33 亿元，金额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9 年 11 月、12 月集中收到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70 亿元投资款以及 2019 年 12

月末集中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投资款 20.51 亿元，共计 90.51 亿元，导致公司 2019 年末货币资金占有息负债比例较高。若扣除上述 2019 年末前投资款集中收取的影响，公司 2019 年末货币资金占有息负债比例为 20.30%，处于相对较低的水平。

2020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为 224.96 亿元，金额较高，主要原因包括：

一是公司 2020 年 1-9 月经营业绩大幅增长导致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应较大；

二是结合前述 2020 年 1-9 月因生产规模与建设规模的扩大导致的月均资金缺口较大以及满足四季度集中采购和工程款支付的需求，公司 2020 年 1-9 月银行借款规模等大幅增长导致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应较大。

随着 2020 年四季度公司的有息负债规模保持稳定及四季度经营所需资金的使用，公司 2020 年末货币资金已大幅下降至 145.94 亿元，货币资金占有息负债比例也相应大幅下降至 43.95%，与 2017 年末与 2018 年末均值水平不存在较大差异。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占有息负债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货币资金金额（亿元）	有息负债金额（亿元）	货币资金/有息债务
新希望	103.83	421.72	24.62%
正邦科技	73.63	189.32	38.89%
天邦股份	30.72	29.74	103.30%
牧原股份（截至 2020 年末）	145.94	332.07	43.95%

注：因同行业上市公司的 2020 年度报告尚未披露，故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货币资金/有息负债比例为截至 9 月 30 日的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占有息负债比例为 43.95%，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货币资金占有息负债比例不存在较大差异。

综上所述，公司 2020 年 9 月末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规模较大的情况与公司

经营规模、经营模式、发展需求、融资等情况是匹配的。2020 年 9 月末时点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规模较大并不代表着该情况长期、持续存在。随着整个 2020 年全年资金运营与使用的完成，公司 2020 年末货币资金占有息负债比例与公司 2017 年末与 2018 年末均值水平、同行业上市公司货币资金占有息负债比例均不存在较大差异。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署页）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6日